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赞宇百合花海德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赞宇百合花海德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实际以工商核准为准）；

基金规模：总规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首期不超过10亿元，公司首期出资17,000万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

1、本次公司与其他各方所签署的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各方就共同设立并购基金有关事宜的意向书，由于基金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项目实施前存在着决策风险、未能寻找到投资标的和投资标的选择不当的风险；实施过程中存在着信息不对称风险，资金财务风险；项目实施后存在着无法实现协同效应的风险。

3、宏观经济的影响，投资标的的选择，行业环境、交易方案等带来的不确定性，将可能导致产业并购基金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合花”或“公司”）拟与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赞宇科技”）和深圳海德复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资本”）共同发起设立“赞宇百合花海德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或“基金”，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基金首期规模不超过10亿元，总规模为不超过30亿元。根据《上海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本次并购基金的设立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会构成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百合花与赞宇科技、海德资本拟共同发起设立并购基金。基金首期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总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

首期出资中，百合花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7,000 万元，赞宇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7,000 万元，海德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和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 万元，剩余资金由基金向其他投资者募集。如果基金采取结构化架构，则百合花、赞宇科技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如果基金采取平层架构，则百合花、赞宇科技作为平层级有限合伙人。

（二）本次设立基金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赞宇百合花海德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为便于并购基金的设立，授权公司董事长陈立荣代表公司签署与设立并购基金相关的所有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专业投资机构情况

名称：深圳海德复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02月1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东座11层A02号

法定代表人：张俊锋

营业期限：2015年02月1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海德资本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在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20317。

袁雄持有海德资本65%股权，为海德资本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海德资本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和赞宇科技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其他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投资人情况

名称：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城头巷128号

法定代表人：方银军

注册资本：42220万元

成立时间：2000年9月19日

经营范围：不带储存经营其他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经营),轻纺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洗涤用品、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配套工程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门批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赞宇科技和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赞宇百合花海德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

（二）基金规模：基金首期规模为不超过10亿元，总规模为不超过30亿元。

（三）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四）出资方式：所有基金出资人均以人民币现金出资。首期出资中，百合花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7,000万元，赞宇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7,000万元，海德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和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500万元，剩余资金向其他合格投资者募集。百合花与赞宇科技将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对上述出资金额进行调整。如果基金采取结构化架构，则百合花、赞宇科技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如果基金采取平层架构，则百合花、赞宇科技作为平层级有限合伙人。

（五）出资进度：基金正式成立后，基金管理人根据项目投资需求向基金出资人发出缴款通知，基金出资人按照缴款通知要求的时间以及所确定的出资金额范围内向基金实缴出资。

（六）存续期限：7年，其中5年投资期，2年退出期。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投资和退出情况延长一年投资期或一年存续期。

（七）退出机制：并购基金投资项目可以考虑并购、IPO、股权转让和所投资项目创始股东回购等多种形式退出。

百合花投资设立并购基金不会构成同业竞争。对于与百合花现有产业相关或有产业协同的项目，当该项目以并购方式退出时，百合花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收购权。但百合花是否行使优先收购权由百合花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自主判断和确定。

百合花未来拟收购基金投资项目的，如构成关联交易，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定价将参考市场公允价格，保障投资者及中小股东权益。

（八）会计核算方式：普通合伙人应当在法定期间内编制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反映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会计账簿。

（九）投资方向：基金投资主要有以下方向：一是以环保领域、精细化工等和百合花、赞宇科技主业相关的行业投资，主要目的为服务百合花、赞宇科技现有的行业布局，助力上市公司进行产业整合，做大做强上市公司平台；二是以新材料、新能源、智能制造等具有高速发展前景的行业，主要目的是兼顾战略布局和投资回报。

如果基金采取结构化架构，则百合花、赞宇科技及基金管理人可视情况另行成立一只平层基金，两只基金首期总规模不超过10亿元，百合花、赞宇科技认缴出资亦分别以17,000万元为限。

四、基金的管理模式

公司与赞宇科技、海德资本就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于2017年12月12日签订了框架协议，其中就基金的管理模式约定如下：

（一）各出资人合作地位及主要权利义务：

1、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海德资本，按照有限合伙企业合伙协议的约定全面负责基金的日常经营及投资管理事务，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基金发展和投资策略，投资项目的开发、筛选、跟踪、立项、尽职调查、投资价值分析、投资方案设计、投后管理、项目全程沟通与谈判、项目退出及资本运作等一系列工作。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按约定向其他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企业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普通合伙人对于产业基金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具体内容以合伙协议的约定为准。

2、有限合伙人的权利与义务

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为百合花、赞宇科技及其他符合条件的合格投资者。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不直接参与基金管理，但充分享有基金的收益权和投资项目的知情权、监督权。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企业的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进行活动、交易和开展业务，亦不得从事其他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行为。

（二）管理和决策机制：

合伙人会议是基金最高决策机构，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日常管理和运营，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对外投资、投后管理及投资退出事宜。

（1）合伙人会议：合伙人会议为合伙人之议事程序，由普通合伙人召集并主持。合伙人会议讨论决定变更企业名称、经营场所、合伙期限、经营范围、合伙人增加或减少出资、入伙等事宜。

（2）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负责引其他合格投资者，资金募集，制定基金发展和投资策略，投资项目的开发、筛选、跟踪、立项、尽职调查、投资价值分析、投资方案设计、投后管理、项目全程沟通与谈判，项目退出及资本运作等一系列工作。

（3）投资决策委员会：基金管理人负责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基金所有对外投资业务、投后管理重大事项及投资退出等相关重大事宜，均需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投资决策委员会设5名委员，其中基金管理人委派2名，百合花委派1名，赞宇科技委派1名，其他投资人或行业专家委派1名。所有项目须经全体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一致同意通过。

（4）关联方回避表决。如果表决事宜涉及关联方，则关联方应回避表决。

（5）普通合伙人应当在法定期间内编制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反映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会计账簿。

（三）产业基金的收益分配：

基金收益按各个投资项目单独核算。

如果基金采取结构化架构，则按照优先级实际投资本金和预期收益率，优先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偿还本金、支付预期收益；其次依次向中间级有限合伙人（如有）支付本金和预期收益，向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支付本金。经过上述分配后，剩余可分配收益在普通合伙人和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约分配。剩余可分配收益80%分配给劣后级有限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如果基金采取平层架构，首先向全体合伙人按照其在该项目中的出资比例进

行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收回其实际投资该项目的出资额；前述分配后剩余可分配收益在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约分配。剩余可分配收益的80%分配给有限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基金产生剩余可分配收益时的分配顺序如下：1、首先用于弥补以前已清算项目亏损；2、仍有剩余收益的，由基金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共同商议决定，对在投项目进行风险评估和计提风险准备金，具体计提比例及金额届时另议；3、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比例及方式，在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之间分配扣除前述第1、2项以后的其他剩余可分配收益。

（四）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按市场公允价格收取管理费用于基金日常运营费用，管理费率为实缴资金的1.8%/年。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拟投资项目的尽调费用，如律师费、审计费等。

（五）其他事宜：

各方的合作期限等同于并购基金的存续期限，并购基金的其他未尽事宜以最终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合伙协议等）为准。若框架协议所约定的内容若与各方最终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的约定有冲突的，应以最终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的内容为准。

五、公司相关人员认购基金份额及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基金份额认购，也未在基金中任职。如后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基金份额认购或任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目的

本次参与设立并购基金的主要目的是借助合作方的专业经验、能力及资源，发挥产业基金的资金优势，及时把握并购和投资方向，加快推动公司产业布局和

战略发展，也有望实现较高的资本增值收益，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通过投资环保领域、精细化工等公司现有产业链布局的项目，将有利于实现公司在行业的产业链整合和扩张，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通过投资新材料、新能源、智能制造等具有高速发展前景领域的项目，将有望为公司带来较高的投资收益，并探索公司远期可能布局的新兴领域的相关机会。

同时，并购基金能够充分利用各种专业的金融工具提升公司的投资能力，提前了解目标公司，减少因信息不对称导致的磨合期风险对上市公司的冲击；另外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可利用专业投资并购团队优势，建立完善投前、投中、投后管理机制，降低因并购整合存在的风险，提高并购效率。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公司与其他各方所签署的框架协议仅为协议各方就共同设立并购基金有关事宜的意向书，由于基金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项目实施前存在着决策风险、未能寻找到投资标的和投资标的选择不当的风险；实施过程中存在着信息不对称风险，资金财务风险；项目实施后存在着无法实现协同效应的风险。

3、宏观经济的影响，投资标的的选择，行业环境、交易方案等带来的不确定性，将可能导致产业并购基金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公司将充分关注并防范风险，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风险管控，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在投资项目论证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和各方资源筛选项目，经过严格的研究、尽调、分析和审核过程，以切实降低公司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对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期来看，本次投资将有助于公司成

功并购优质项目，实现公司快速发展。

七、其他事项

（一）公司承诺

在参与设立并购基金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同时，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2）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含节余募集资金）；（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二）后续信息披露

除公司与赞宇科技、海德资本就设立并购基金签订的框架协议外，目前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协议。公司将根据并购基金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3、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